



硕士招生
Graduate Admission

招生简章
Admission Guide

招生专业目录
Admission Specialty Directory

研究生初试自命题考试大纲
Graduate Examination Syllabus for Preliminary Test

各学院招生咨询联系方式
Admission Contact of Schools & Specialties

推荐免试
Exam-Free Recommendation

调剂系统
Graduate-Swapping System

招生简章
Admission Guide

当前位置: 首页 > 招生工作 > 硕士招生 > 招生简章
DJTU Graduate School

大连交通大学2017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浏览次数: 27897 添加时间: 2016年9月18日 16:37

大连交通大学2017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培养目标

培养热爱祖国,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拥护社会主义制度, 遵纪守法, 品德良好, 具有服务国家服务人民的社会责任感, 掌握本学科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业知识, 具有创新精神、创新能力和从事科学研究、教学、管理等工作能力的高层次学术型专门人才以及具有较强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能够承担专业技术或管理工作、具有良好职业素养的高层次应用型专门人才。

报 名

一、报名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 须符合下列条件:

-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 (二)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品德良好, 遵纪守法。
- (三)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学校规定的体检要求。
- (四) 考生学业水平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 录取当年9月1日前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

2.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

3. 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满2年(从毕业后到录取当年9月1日, 下同)或2年以上, 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 且符合我校同等学力报考条件的人员。

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考生, 需满足以下条件方可报名:

- I 提供六门以上本科专业主干课成绩证明;
 - II 英语通过国家四级(其他语种为相当等级);
 - III 在国家核心期刊上以第一作者发表一篇所报考专业相关领域学术论文。
4. 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 按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身份报考。
5. 已获硕士、博士学位的人员。

在校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

二、经本科毕业学校(具有开展推免工作资格的高校)选拔并确认资格的推免生, 须在国家规定时间内登录“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网址:

<http://yz.chsi.com.cn/tm>)填报志愿并参加复试。规定截止日期前仍未落实接收单位的推免生不再保留推免资格。已被学校接收的推免生, 不得再报名参加当年硕士研究生考试招生。

推免生推荐和接收办法由推荐学校和接收单位根据教育部有关规定制定并公布。所有推免生均享有依据招生政策自主选择报考招生单位和专业的权利, 推荐学校所有推免名额(除有特殊政策要求的专项计划外), 均可向其他招生单位推荐。凡按规定可接受应届本科毕业生报考的学科(类别)、专业(领域)均可接收推免生。

三、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两个阶段。所有参加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均须进行网上报名, 并到报考点现场确认网报信息、缴费和采集本人图像等相关电子信息。

应届本科毕业生原则上应选择就读学校所在省(区、市)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手续, 其他考生应选择工作或户口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管理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手续。

(一) 网上报名要求:

1. 网上报名时间:

2016年10月10日至31日, 每天9:00-22:00(逾期不再补报, 也不得再修改报名信息)。

网上预报名时间:

2016年9月24日至9月27日, 每天9:00-22:00。

2. 考生应在规定时间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网网址: <http://yz.chsi.com.cn>, 教育网网址: <http://yz.chsi.cn>, 以下简称“研招网”)浏览报考须知, 并按教育部、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报考点以及报考招生单位的网上公告要求报名。报名期间, 考生可自行修改网报信息。逾期不再补报, 也不得修改报名信息。

3. 考生报名时只填报一个招生单位的一个专业。待考试结束, 教育部公布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后, 考生可通过“研招网”调剂服务系统了解招生单位的生源缺额信息, 并按相关规定自主多次平行填报多个调剂志愿。

4. 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人员, 应符合我校报考要求, 并如实填写学习情况和提供真实材料。

5. 考生要准确填写本人所受奖惩情况, 特别是要如实填写在参加普通和成人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等国家教育考试过程中因违纪、作弊所受处罚情况。对弄虚作假者, 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严肃处理。

6. 报名期间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 并在考生提交报名信息三天内反馈校验结果。考生可随时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考生也可在报名前或报名期间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 <http://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

未通过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应及时到学籍学历权威认证机构进行认证, 在现场确认时将认证报告交报考点核验。

7.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 应为高校学生应征入伍退出现役, 且符合硕士研究生报考条件者(“高校学生”指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含高职)、研究生、第二学士学位的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 以及成人高校招收的普通本专科(高职)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考生报名时应选择填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 并按要求填报本人入学、入伍、退役等相关信息。

8. 现役军人报考应事先认真阅读了解解放军及学校有关报考要求, 遵守保密规定, 按照规定填报报考信息。

9. 考生应认真了解并严格按照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选择填报志愿。因不符合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 造成后续不能现场确认、考试、复试或录取的, 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10. 考生应按要求准确填写个人网上报名信息并提供真实材料。考生因网报信息填写错误、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复试或录取的, 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二) 现场确认要求:

1. 所有考生(不含推免生)均应在规定时间内到报考点指定地方现场核对并确认其网上报名信息, 逾期不再补办。现场确认时间由各省教育招生考试管理机构根据国家招生工作安排和本地区报考组织情况自行确定和公布。

2. 考生现场确认应提交本人居民身份证、学历证书(应届本科毕业生持学生证)和网上报名编号, 由报考点工作人员进行核对。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还应提交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

3. 在录取当年9月1日前可取得国家承认本科毕业证书的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本科生, 须凭颁发毕业证书的省级自学考试机构或网络教育高校出具的相关证明方可办理网上报名现场确认手续。

4. 未通过网上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 在现场确认时应提供学历(学籍)认证报告。

5. 所有考生均应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后一律不作修改, 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6. 考生应按规定缴纳报考费。

7. 考生应按报考点规定配合采集本人图像等相关电子信息。

四、根据教育部规定, 学校对考生报考信息和现场确认材料进行全面审查, 确定考生的考试资格。考生填报的报名信息与报考条件不符的, 不予考试。网上学历(学籍)校验未通过的考生, 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报告, 否则不予准考。

五、考生报名时须签署《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

初 试

一、初试科目：见《大连交通大学2017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其中考试科目中的思想政治理论、英语一、英语二、俄语、日语及数学一、数学二、数学三由教育部统一命题，其它考试科目均由我校自行命题。

各科的考试时间为3小时。

思想政治理论、外国语的满分值各为100分；业务课一、业务课二的满分值各为150分。

二、准考证下载：考生应在2016年12月15日至12月26日期间，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研招网”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准考证》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居民身份证参加考试。

三、初试时间和地点：2016年12月24日至12月25日(每天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地点由各报名点统一安排。

四、初试成绩公布办法：初试成绩于2017年3月中旬在研究生学院网站上公布，不再单独发放成绩通知单。

复 试

一、教育部按照一区、二区制定并公布参加全国统考和联考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一区包括北京、天津、河北、山西、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重庆、四川、陕西等21省(市)；二区包括内蒙古、广西、海南、贵州、云南、西藏、甘肃、青海、宁夏、新疆等10省(区)。

二、学校将根据教育部确定的《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结合本单位生源和招生计划等情况，确定硕士研究生考生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三、学校将根据教育部有关政策自主确定并公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要求和接受其他招生单位“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考生调剂的初试成绩要求。

四、学校对所有拟录取考生进行复试，如有必要，可再次复试。复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五、复试时间、地点、科目、方式、办法和程序见大连交通大学研究生学院主页或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上的院校信息公告。复试工作一般在2017年4月底前完成。

六、外国语听力及口语测试在复试中进行，成绩计入复试成绩。

七、对以同等学力身份(以报名时为准)报考的考生，复试时加试两门本科主干课程，加试方式为笔试，每门考试时间为3小时。

八、学校在复试前应对考生的居民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学历学籍认证报告、学生证等报名材料原件及考生资格进行严格审查，对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复试。学校对考生的学历(学籍)信息有疑问的，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明。

九、考生体检工作中学校在复试阶段组织进行。学校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要求，按照《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规定执行。

调 剂

学校的调剂政策，待初试结束后，视第一志愿生源上线情况而定。学校会按教育部录取政策确定并公布调剂工作的具体要求和程序，届时考生可通过“研招网”调剂服务系统填报调剂志愿。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一、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是保证入学新生质量的重要工作环节，学校会严格遵循实事求是的原则认真做好考核工作，对于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二、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主要是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内容应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

学校强化对考生诚信的要求，充分利用《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记录，对考生在报名时填写的考试作弊受处罚情况进行认真核查，将考生诚信状况作为思想品德考核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重要依据。凡有违反国家教育考试规定、情节严重受到停考处罚，在处罚结束后继续报名参加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学校视情况决定是否予以录取。

三、学校在复试的同时可组织思想政治部门、招生部门、导师与考生面谈，直接了解考生思想政治情况。学校还可采取“函调”或“派人外调”的方式对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拟录取名单确定后，学校将向考生所在单位函调人事档案和本人现实表现等材料，全面审查其政治思想情况。函调的考生现实表现材料，需由考生本人档案所在单位的人事、政工部门加盖印章。

录 取

一、学校在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按照教育部有关招生录取政策规定及省级教育招生考试管理机构的补充规定，根据学校招生计划、复试录取办法以及考生初试和复试成绩、思想政治表现、身体健康状况等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

二、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均须在被录取前与学校、用人单位分别签订定向就业合同。

考生因报考硕士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录取,学校不承担责任。

三、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在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对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

四、新生应按时报到。不能按时报到者,须有正当理由和有关证明,并向学校请假。无故逾期2周不报到者,取消入学资格。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入学时(9月1日前)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取消录取资格。

五、新生报到后,学校对其进行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专业素质、健康状况等全面复查,发现有不符合标准者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学制、学费标准及校区

一、学制:全日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的学制为3年,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的学制为2年;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的学制为3-5年。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是指全脱产在校学习的研究生,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是指在从事其他职业或者社会实践的同时,采取多种方式和灵活时间安排进行非脱产学习的研究生。

二、学费及奖助标准:根据国家及辽宁省有关文件精神,我校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费标准为每生每年6000元,享有奖助学金评定的资格;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软件工程领域的学费共30000元,其他工程领域学费共23000元,不参与奖助学金的评定。

三、校区:经济管理学院、软件学院、理学院位于大连交通大学旅顺口校区,其他学院位于大连交通大学沙河校区。

奖助体系

为激励全日制研究生勤奋学习、潜心科研、勇于创新、积极进取,在全面实行研究生教育收费制度的情况下更好地支持研究生顺利完成学业,学校搭建了以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国家助学金、科研津贴、研究生“三助”、困难补助、医疗保障等为主要内容的研究生奖助体系,尽最大可能地帮助广大研究生在校安心学习。

1. 国家助学金

按照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研究生国家助学金管理暂行办法》(财教【2013】220号)的文件执行,硕士研究生国家助学金按6000元/人·年发放。

2. 学业奖学金

学业奖学金用于奖励表现优良的研究生,按参评对象不同,把学业奖学金分为新生奖学金和优秀奖学金。新生奖学金参评对象为一年级新生,优秀奖学金参评对象为二、三年级在校生。凡第一志愿报考我校者,第一学年优先参评学业奖学金;推免生第一学年享受一等学业奖学金。

硕士研究生奖励等级与标准

类别	等级	比例	奖学金标准
新生奖学金	一等	30%	8000元
	二等	40%	5000元
	三等	30%	3000元
优秀奖学金	一等	10%	8000元
	二等	20%	5000元
	三等	40%	3000元

3. 国家奖学金

博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奖励标准为每生每年3万元;硕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奖励标准为每生每年2万元。

4. 我校有科研津贴、“三助”补贴及困难补贴等,具体的发放办法可关注研究生学院主页;此外学校还设有研究生优秀学位论文基金、材料学院院士奖学金、宝轫研究生奖学金、玉柴助学金、河南商会爱心助学金等,研究生可按照要求自愿申请。

借助国家“高铁走出去”和“一带一路”战略推进,新建普速铁路、高铁和城市轨道交通迅猛发展的东风,学校正面临着新的发展机遇与挑战。欢迎全国广大考生踊跃报考我校硕士研究生。

其它

1. 实际招生人数以国家下达计划为准,接收推免生数以最终确认录取的推免生数为准。

2. 如果上级部门出台新的文件和规定,按上级文件和规定执行。

联系方式

地 址:大连市沙河口区黄河路794号大连交通大学289信箱

邮政编码:116028

电 话:0411-84106587、84109437

传 真:0411-84106587、84109437

网 址: <http://gs.ditu.edu.cn>

微 博: <http://weibo.com/u/3238910864>

电子信箱: yjsb@ditu.edu.cn

联 系 人: 陶老师、姜老师

[招生章程及专业目录](#)

上一条: [大连交通大学2016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下一条: [大连交通大学2018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章程](#)

版权所有 2016 - 2018 大连交通大学研究生院 邮编:116028

All Right Reserved 2016 - 2018 DaLian JiaoTong University Zip Code:116028